

#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津人社办函〔2019〕451号

## 市人社局关于公布第三批企业 培训中心名单的通知

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“海河工匠”建设的通知》（津政办发〔2019〕24号），加强我市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助力企业提质增效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企业高技能人才培养实施细则〉等五个文件的通知》（津人才办〔2019〕6号），市人社局开展了企业培训中心遴选工作。经单位申报、区人社局初审、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实地复核等环节，认定天津宏大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等8家单位为第三批企业培训中心，现予以公布。

请各相关区人社局加强对企业培训中心的管理服务，指导其开展职工技能培训，并按规定落实相关政策。

附件：第三企业培训中心名单



2019年8月13日

（联系人：余建平；联系电话：83218255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## 第三批企业培训中心名单

1. 天津宏大纺织科技有限公司
2. 天津三星 LED 有限公司
3.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4.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
5. 宝岛车业集团有限公司
6.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
7. 天津嘉立荷牧业集团有限公司
8. 天津笠仓铸造有限公司

